

質詢議員：高金殿 周陳阿春 楊黃秀玉 盧林素袞

荆鳳崗 黃聯富 周英英 高議員金殿

代表宣讀質詢摘要

口頭補充質詢議員：高金殿 周陳阿春 楊黃秀玉

盧林素袞 周英英 (詳錄音)

警察局郵局長俊厚答覆 (詳錄音)

衛生局王局長耀東答覆 (詳錄音)

環境清潔處潘處長敦義答覆 (詳錄音)

主席：未答覆部份請於三天內以書面答覆。

## 二、警政衛生部門第五組

質詢議員：王武雄 楊炯明 陳俊雄 鄭瑞齋 林中

張宗明 林利鏐 陳瑞卿 林榮剛 紀榮治

林義盛 陳良光 王博文 陳鶴聲 林文郎

鄭興成 許炳南 吳玉盛

楊議員炯明代表宣讀質詢摘要

口頭補充質詢議員：林利鏐 張宗明 陳瑞卿 楊炯明

紀榮治 鄭瑞齋 許炳南 陳鶴聲

吳玉盛 林榮剛 鄭興成 (詳錄音)

警察局郵局長俊厚答覆 (詳錄音)

警察局高副局長松壽答覆 (詳錄音)

警察局主計室林主任建平答覆 (詳錄音)

警察局北投分局賀分局長岳華答覆 (詳錄音)

警察局第五科梁科長新民答覆 (詳錄音)

環境衛生清潔處潘處長敦義答覆 (詳錄音)

臺北市議會公報 第十卷 第五期

主席：未答覆部份請於三天內以書面答覆。  
散會。

# 質詢及答覆

## 第二屆第二次大會

### 警政衛生部門第四組質詢及答覆

時間：中華民國六十五年十一月四日上午

質詢對象：警察局 衛生局 環境清潔處

質詢議員：高金殿 (代表宣讀) 周陳阿春 楊黃秀玉

盧林素袞 荆鳳崗 黃聯富 周英英計七人

時間七十七分鐘

#### 質詢摘要：

一、違警罰法主罰部份可判定違警人拘留達十四日之久，從罰部份可判定違警人財務之沒入，經營事業之勒令歇業及停止營業，權限之大，近世各國所罕有與憲法保障人民人身自由，生存權、工作權及財產權之精神不合，執行亦易偏差，除建議上級修正違警罰法，以保障人權外，貴局是否可於總局設立覆判小組？期使違警罰法之裁決更見慎重。

二、機車戲稱三死車，熱天晒死，雨天淋死，不小心要撞死，

人人不歡迎！據報載 貴局有淘汰本市機車之圖，以本市現有機車十五餘萬輛，市民賴以利行，賴以維生，淘汰之議，是否應考慮市民經濟水準，從長妥善策劃，擬定「臺北市淘汰機車實施方案」，調查、分析、實況有計畫，有步驟的對機車之生產，發照，大眾運輸，道路規劃建築，停車場設置預作安排，分年實施，期使市民受到最少損害！

三、南昌街派出所年久失修，日前倒塌，雖無傷及員警，但已演成窘劇，整建計畫如何，又本市其他派出所尚有此危險現象否？

四、有關本市竊案發生件數居臺灣區之首位，而破案率則遠比不上臺灣省，請問其理由何在？

五、對於幾件重大的竊案至今尚未破案者例如某某珠寶行及某某鐘錶行至今尚未破案，本席希局長嚴厲督促屬下認真偵查確保人民財產及生命安全。

六、關於貴局員警在執行整理交通秩序勤務時對於處理人民違反交通規則案，尙欠謙和態度，並未能以勸導方式處理而全以開告發單以爭取各員警成績，如此，對整個臺北市交通秩序會有多大的改善呢？本席希局長督促屬下研擬妥善辦法給市民多開導多勸導並給給予交通安全教育，使真正違反交通規則者被取縮時，無怨言，而能心服口服的接受，未悉局長高見如何？

七、自從將寶慶路和衡陽路改爲單行道後，時常看到該兩條路邊停了整排之車子，以致影響交通局長有何觀感？

八、新生北路一段七六號附近之違建戶約二十多戶，剛好在河堤防之邊，影響觀瞻，是否可統一修復整齊？

九、每遇重大刑案，警察辦刑案人員至爲辛勞，令人感佩，然辦案過程中，牽涉極廣，一經喧騰，百口莫辯，對於部份無辜者，所受名譽精神打擊，不可言喻，雖爲辦案過程所不能免，但未把握到相當確證時，應盡量保密，以重人權。

十、違建查報爲警察人員最易受人誤解者，影響警察清譽極大，請問能否將違建查報業務自警察業務中劃除？如有困難，有否妥善改進辦法？

十一、貴局長蒞任伊始，對本市警政工作有何抱負？下列幾個問題局長高見如何？願聞其詳。

1. 對特定營業管理及取締地下色情活動問題。
2. 改善交通秩序問題。
3. 預防犯罪及加強刑案偵破問題。
4. 如何改進戶政工作及改善戶籍人員服務態度問題。
5. 充實消防設施及市民消防團、義警大隊民消等單位合併問題。
6. 不良少年及流氓滋事問題。
7. 攤販管理問題。
8. 改善員警服務態度及提高素質問題。
9. 對尚未破獲之重大刑案將如何清理問題。
10. 充實警力及刑事設備等問題。

衛生局

一、據聞結核病防治院、性病防治所……等治療病人之第一線機構，均編列有防治費，而貴局所屬各區衛生所亦可說是治療病人之第一線機構，何以尚未編列防治費之預算？請說明。

二、貴局購買很多老鼠藥和蟑螂藥，分配到各區衛生所，實施成效如何？請說明。

三、各區衛生所之護士和工作人員，時常要到外面工作，請問是否有計畫購買工作車？以利工作之推展。

四、貴局對於醫院或診所之設立，審核開業執照是否嚴格執行審查？請說明。

五、對於醫院、診所之管理是否妥善？有關醫院或診所所有開業執照而實際無醫師駐院（所）而僱用密醫代診患者之醫院、診所，未知貴局如何處理？請說明。

六、請參閱環境清潔處第一題再就有關部分作答復。

#### 環境清潔處

一、報載隱球菌能引發腦炎，死亡率達百分之四十，而鴿糞含隱球菌最多，現公寓式房屋，有很多人養鴿不但影響環境清潔，而且嚴重威脅市民健康，請問清潔處及衛生局是否注意及此？有何妥善處理辦法？

二、貴處對於水肥處理在衛生下水道尚未完成前有無問題？目前在大理街等處水肥過濃池效用如何？請說明。

三、根據貴處報告指出，內湖垃圾場可再繼續使用二年，未知兩年後南港恆豐公司是否能代替內湖垃圾場收集本市每日所有垃圾？或將另謀處理辦法？請說明。

#### 鄉秘書長昌埔：

各位先生早安，第二屆第二次大會第十六次會議繼續進行，警政、衛生部門的質詢及答覆，現在請閉會。

#### 主席（許議員炳南）：

各位同仁，我們現在開會。承蒙各位的栽培要兄弟來擔任臨時主席，請各位多多指教，謝謝各位。

先宣讀上次會議的會議紀錄。

秘書處宣讀第二屆第二次大會第十五次會議紀錄。

#### 主席：

各位對於會議紀錄有沒有意見？

沒有異議的話，大家對本會議紀錄予以認可。

今天的議程是繼續警政衛生部門的質詢。輪到第四組高議員金殿等七位，時間是七十七分鐘，現在請開始。

#### 高議員金殿：

主席、政府首長，今天的質詢是由本質詢組闡釋，本質詢組的質詢對象是警察局，衛生局，環境清潔處，我們質詢的議員是周陳阿春議員，楊黃秀玉議員，盧林素袞議員，荆鳳崗議員，黃聯富議員，周英英議員以及本人高金殿。一共七人，時間七十七分鐘。

在今天的質詢當中，我們對於警察局部份一共提出了十一個問題，實際上有二十個問題。衛生局方面有六個問題，環境清潔處有三個問題。也就是說，我們今天的質詢，把重點放在警察局。這並不是說我們對於警察局有特別的偏愛，對於衛生局和環境清潔處不關心。而最重要的原因是

與其他各質詢組一樣，因為鄺局長剛剛到任，我希望借鄺局長第一次列席本會質詢期間，來和鄺局長交換一些臺北市警政的觀念和作法，所以我們今天把最寶貴的質詢時間奉送給鄺局長來表達我們對鄺局長歡迎的獻禮。首先我們要請鄺局員來答覆我們所提出的十一個問題。在第一個問題，我們最主要的目的是，雖然在臺北市的警政工作當中，有很多的工作，但是我們認為能夠重視，保障人權是一件很重要的事情，所以在第一個問題，我們提出了關於違警罰法的問題。請鄺局長給我們答覆。

**警察局鄺局長俊厚：**

各位議員女士、先生，早安，警察局在未答覆各位議員女士、先生的質詢以前，我想先把警察局新近到任的兩位主管向各位介紹一下。與各位議員女士先生見面，使得今後有更多的機會為各位服務。

首先要介紹的是本局督察長周之光同志。周督察長曾經擔任臺灣省的澎湖、苗栗、嘉義等警察局局長，在任內都非常得到縣民的愛戴，在工作上都是有為有守，所以我們借重他來擔任本局的督察長，敬請各位多指教。第二位是新近擔任交通大隊大隊長唐雪舫同志，唐大隊長在體育界的名氣比在警察界還要大，他是中華民國過去的籃球隊隊長，也是很有名的籃球教練，但是他實際的本職是中央警官學校畢業，也到過美國去學習交通，前幾天各位議員女士、先生曾提出來，希望我們多借重交通長才，我相信以過去為籃球國手，現在為交通大隊長今後為各位服務，一定

會像打球一樣，有更好的成績。謝謝。

現在對各位質詢的問題作一有秩序的答覆。

第一個問題是關於違警罰法方面，違警經分局裁決以後，警察局是不是可以成立覆判小組，使得違警罰法的裁決更見慎重，事實這個違警罰法的案件之再審查，叫做訴願案件，也就等於軍法案件的覆判。訴願案件的處理，除了違警罰法的總則有程序以外，我們曾經訂頒了處理違警事件的注意事項，嚴格的執行。今年起，行政院已經核准在全臺灣地區省市各警察機關對違警的訴願案件要成立違警訴願審理委員會來負責關於違警訴願案件的詳細審理。我想行政院的這個核定可以說對於這個問題已經有了很好的結果。也就是說，警察機關過去也經過長期的研究，把違警事件的處理，更見慎重。

**高議員金殿：**

局長，我們今天所以提出這個問題，最大的原因是違警罰法本身有幾個缺陷，不適合於現代的地方。現在不論立法院或中央各單位，希望能提出修正的意見也很多。我相信在民法和刑法修正以後，應該對於違警罰法也進一步加以修正。至於其修正的重點，希望能對於拘留及停止營業或其勒令休業的權力能夠恢復到司法的權限內，而將警察的權限僅限於罰鍰方面。但是我們現在總感覺到。在修正法案還沒有完成以前在警察局的違警裁決和執行方面經常有偏差，而這種偏差都是人為的。但這也是一種無可奈何的事，因為人的眼光總是不會一樣的。在我當議員的這一年當

中，不論是在報紙上看到也好，或者是我親身體驗到的也好，經常可以看到一些可能很重要，很好的很優秀的基層幹部，因為他與不良少年在一起，結果他也和這些不良少年一起被拘留了五天。但是實際上這個優秀的基層幹部本身並沒有犯法的行爲。前幾天，我們也有幾位議員提出來了，譬如說，兩個人一起到北投旅館去吃飯，這時也可能遭受到誤會。這種偏差的事例，可說不勝枚舉。也就是說，欲加之罪、何患無詞。我曾經在報紙上看到一則笑話，其標題是這樣有趣的，就是說：要拜託上帝，萬大的命案要快一點破案，如果不破案，不知道有多少人隨時會遭受警察局拘留起來。這個原因就是自從刑事訴訟法修正後，必須於二十四小時內移送法院，以致增加了警察辦案的困難。因此經常對於嫌疑人先處以違警的拘留，然後再來偵查犯罪案件。但是我認爲這樣已經侵害到人民的一種人權。所以我希望對於違警裁決能夠慎重一點。必須出諸於仁心及愛心。如果不必要時，不一定要處以拘留，也不一定到處以沒入。像很多的茶販、很多的水果攤，經常一被拘留就是三天、五天，使得他的水果全都爛掉了。我想這是一件很遺憾的事情。對於這方面，希望鄺局長能夠指示使用違警罰法的警員們，能特別加以注意。

#### 鄺局長後厚：

謝謝。關於機踏車的數字很多，建議在實施「臺北市淘汰機車方案」以前要考慮到若干因素。對於這個問題，我們非常感謝。不過現在就整個交通狀況來看，機車對於今天

交通狀況之紊亂，實在要負若干的責任。但是我們從目前國家的經濟發展及國民所得的狀況來看，我們的國民能夠買一輛機車，可以說是一件很欣榮的事情，我們行的問題，從騎腳踏車，由腳踏車發展到騎機踏車，這在我們國民的「行」的問題上，可以說已經跨進了一大步。雖然它在交通問題上，引起了較大的問題，可是我們臺北市政府警察局還沒有考慮到淘汰機車實施方案，也就是我們還沒有考慮到這個問題。爲什麼緣故呢？第一、這是全國性的問題，如用臺北市的尺度來看，似乎尙未能包含整體。第二、這是經濟、貿易、國民交通共同相關的問題，比方說，今天我們的機器腳踏車有外銷，也有內銷，我們在貿易上，交通始終佔了一部份。所以這個問題假如要考慮的話，應該要作整體性的考慮，不能單獨的加以考慮。所以我們到目前爲止，這個方案還沒有成熟。現在我們覺得，機車在經濟貿易上也許有很大的貢獻。但在交通上造成了若干的紊亂。因此我們現在所要研究的是機車在交通上所造成的何種紊亂而設法給予減低，同時機車本身及乘機車的人之安全能夠予以提高。因爲今天有十六萬輛的機車、假使今天有三十萬人要坐機車，而這三十萬人的安全太低的話，這危險性實在太大了。所以現在我們警方所考慮的問題是，機器腳踏車造成交通上的危害希望能降低一些，而乘坐機器腳踏車人的安全性能予提高。我們現在的見解是如此。

#### 高議員金殿：

對的，我很欣賞，也很贊成鄺局長的這種看法，因爲機車

在今天人們的行的問題上畢竟是佔了很重要的地位。因為我們經常在報紙上看到，有淘汰機車的構想出來，我希望將來如果要淘汰時，能夠從整體性來加以考慮。就是對於停車場是不是夠用，路的寬度是不是夠，大家是不是能夠使用國民車、公共汽車是不是可以使得大家有很方便的路線可以坐等等，希望能夠從這些方面去考慮。

鄺局長俊厚：

是的，謝謝。

第三問題是最近我們的南昌街派出所年久失修而倒塌，議員先生們請問我們整建計畫如何。同時還關心到我們還有沒有其他類似的危險性的派出所。

南昌街派出所二十天以前有部份倒塌，只是屋頂倒塌，而第一樓並沒有倒塌。我們事先已經發覺到這個派出所的安全有問題，所以我們已經把派出所遷移到對面公賣局的房子，暫時借為派出所的臨時所址。同時我們着手準備把派出所損壞部份予以修復。剛才各位議員先生所關懷的倒塌問題，是在我們着手辦理修復手續中，損壞的部份繼續擴大大一點。由於損壞部份繼續擴大，所以我們原來的預算就不夠支應，因此又要請一點款，大概要二十幾萬元，將來可以給他修復。我要特別說明的是，現在的南昌街派出所是過去日據時代派出所的舊址，以現在管區的人口之多，事務之繁，我們警員的數字也增加，在裏面很侷促，所以以要修理好就需要多一點錢。現在全市有八十一個派出所，其中有很多新設的派出所都是因陋就簡，還有很多是租

用老百姓的民房。另有許多舊的派出所則因新社區的擴充，派出所因拓寬馬路也被拆除了，所以也有若干派出所需要重建。我們警察局有一整體的計畫，希望在最近一兩年之內，把所有派出所很有技術的給予修復。因為派出所是我們警察最基層的服務單位，如果因派出所的地點不好，或者房子不好而影響我們外勤警員的勤務的話，對於地方的治安有直接的影響，所以我們現在正趕緊的處理這件事。

周陳議員阿春：

鄺局長剛到任，本席建議對於派出所的處理一定要有一很好的計畫。但是整建的，如已經編有預算者，應該要更加的注意。譬如說，今年度的預算已經通過了。像大安分局的和平東路派出所已經有了一百五十萬元的預算，但是直到現在，好像沒有聽說要發包的動靜。這是一所又舊又危險的房子，如果倒塌了，那是很不好。現在既有了預算，還是趕快發包動工好，不要等到年度底才發包，那就毛病百出了。另外如龍山分局也有了預算，但是發現你們的計畫很匆促，到底要多少面積，沒有確定好，結果預算編好，你們又換了另一大片土地作為分局的局址，包括了分局的宿舍，這樣一來，就要拆除一些民宅，因此就影響到附近居民的居住問題。所以要整建派出所或分局時，應先有計畫。預算出來以後要馬上能按照計畫去執行，不要放置任其發展，形成一推爛攤子，那就不好。還有些派出所沒有適當地址，於是用租的方式來設立派出所，結果租到

巷子裏面，像城中區的仁愛路派出所等都租在巷子裏面。我覺得這不太好。因為派出所在大馬路邊，大家都可以看得，如果在巷子內，有緊急事情要處理總是不方便。所以本席建議一定要有週全的計畫來建派出所。

鄭局長俊厚：

周陳議員的質詢，實際上對我們是一種鼓勵。我們非常感謝。我們現在……

楊黃議員秀玉：

局長，有關南昌街派出所場下來，我們都很關心。剛才兩位議員都講過，派出所對地方的治安，影響非常大，所以特把南昌街派出所於二十多天前場下來的事情提出來，希望局長能夠重視這件事情。並且趕快計畫重建。不過我有一個看法是這樣的，我們警察是老百姓的保姆，我們一直希望這個陳舊的派出所能夠早日重建，但是却一直忍耐受苦一直到房子塌下來才要趕快採取行動，不知在臺北還有沒有其他類似這種情況的派出所？另外還有很多派出所是租用的，也有的派出所的土地問題沒有解決。我們希望臺北市所有的派出所都有很好的辦公場所，使爲民服務的工作得以順利推展，所以我希望在你的計畫年限內，把臺北市所有的派出所都能夠修建、整建或改建好，這種計畫是不是可以在總質詢前以書面資料送給我們？

鄭局長俊厚：

關於這個問題，因爲我到任不久，我必須先瞭解狀況以後，把全部的資料整理一下，希望能整理出很詳細的情形，

一方面給市長作報告，同時對於今天各位議員所指示的，我也很願意在總質詢以前提出來。我想這個問題要趁早解決。這其中有兩個問題，一個問題是有很多派出所，譬如杭州南路派出所是遷到巷子裏面去，這是因爲仁愛路拓寬時，把派出所拆掉了，而在都市計畫中又找不到一個派出所的位置，所以移到巷子裏去。這是爲了都市建設的一種犧牲。雖然一時的犧牲是應該的，但長時間的犧牲却給老百姓造成不方便。所以我想這是要解決的大問題。

高議員金殿：

局長，有的確實是爲都市建設而作的犧牲，但有的却是警察局自己找來的麻煩。例如南京東路派出所是自己找來的麻煩，把原來派出所賣掉後搬到巷子裏去。關於南昌街派出所，我想還要強調一下。本來在審查預算的時候，我就強調這一點，當時我到南昌街派出所去就得到了警員很多的反映，希望能夠快一點修理，但却未能及時修理，到今天才會塌下來。本來派出所所在地方上的老百姓都稱它爲「土地公廟」，有什麼事情都要去找它。而在警員來說，這是他們的家。鄭局長自到任以後，你就提到一個問題，你說要提高警員的士氣問題，我想在最近的行爲科學裏強調一點，就是如果要一個人好好的工作，第一個條件就是待遇，第二就是工作的環境，第三是升遷的機會，第四才是他們的福利或者他們是否受到重視，受到安慰，或受到鼓勵。我想，工作的環境是很重要的。將來營邊段要建設時，公賣局的球場以及現在的樟腦局等地方都要改建，也就

是南昌街派出所將來的轄區是一個重要，也是比較複雜的地方，我希望能借此機會，多編一點預算，從事於南昌街派出所整建的工作。這是我給局長的建議，同時希望能夠考慮到南門口一帶的警情問題，對於這方面特別加以重視。

周陳議員阿春：

局長、你不要顧彼失此，我剛才質詢的你還沒有答覆，就是和平東路派出所已經有了預算，你却還沒有整建，龍山分局有了預算，但所需面積多大，還沒有畫分，向這一類的，請你答覆。

鄺局長俊厚：

是的，我並不是顧彼失此，因為剛才我要講話的時候，麥克風切斷了，所以沒有再繼續講下去的機會，對不起。我剛才說，周陳議員的質詢，實際上對我們是一種鼓勵。非常感謝。關於南昌街派出所的事情，我們發現問題時就已經在辦了，並不是倒塌了才去辦。不過因為要修理時須先估價，在這中間它的損害擴大了，而也只是擴大而已，並沒有倒塌。因為擴大了，所以要多花一點錢，大概要二十幾萬的樣子，現在我們正在爭取這筆預算。現在臺北市派出所，有了問題的，不止一兩所，據我的估計，大概有十五、六個派出所有了問題。有的派出所是因為拓寬馬路被拆光了，有的新成立的派出所，因為沒有地點，而租用民房、有的派出所是日據時代留下來的很小的房子。現在社區擴大了以後，像松山有三十幾萬人口的地方，像這樣的

派出所是容納不了了。也有許多派出所，因為行政區域的劃分，也就是行政區域的調整後，原來在這一行政區的派出所，被劃到另一區去了。因有這麼許多原因，我想大概有十五、六個派出所成問題。剛才高議員、楊黃議員和周陳議員所提出來的問題，我們正在做綜合性的計畫。就是把這些資料調查得非常清楚，究竟有沒有預算，有沒有土地，或者問題在什麼地方，解決的方法如何等，我們正在做一整體性的計畫，將來有機會，我們會提到議會來請各位議員女士先生瞭解，同時也請求各位支持。

周陳議員阿春：

謝謝局長的答復，我剛才所問的，可能因為你剛剛到任，還沒有抓住重點。我是說像大安區的和平東路派出所，已經有了預算，但是到現在一直都還沒有動工，所以希望趕快發包動工。另外像龍山分局，雖有了預算，但其面積要多大却還沒確定，連計畫都沒有出來。既已有了預算，希望你督促趕快去發包。關於第三題我們質詢到這裏。下面第四題和第五題都是有關竊盜的問題請你一併答復。

鄺局長俊厚：

我們龍山分局的計畫是有的，但是因為受到違章建築戶的影響，使得問題更加複雜就是，不過這些問題，事關我們工作分層的問題，我們會很重視的。謝謝。

盧林議員素笈：

請將第四題第五題合併起來回答。

鄺局長俊厚：



關於竊盜的案件，在今天臺灣所有的犯罪中，佔了百分之六十八至七十的樣子。因為我當過刑事局長，所以我對於犯罪案件的統計非常清楚。我們在這幾年的治安，對於重大刑案的破獲率比較高，就是竊盜案子比較低。但如果與其他國家來比，我們的破案率還是較高。例如德國的破案率只有百分之四十，我們現在已經到百分之六十，我這句話的意思並不是說我們要向破案率低去學習，而是要向破案率高的學習。至臺北市，因為是全國首善之區，它是自由地區的燈塔。現在的臺北市因為經濟發展的結果，鄉村的人口往都市集中，其結果，犯罪情形也成為很嚴重的地區，這在世界各國都是如此。凡是人口多、工商業繁華的地方，犯罪的數字一定也跟着增加，這是必然的現象。那麼為什麼我們對於刑案的破案率會比較不如理想呢？其中的原因很多。第一，我們的法律對於竊盜案的判刑比較輕。各位如果翻開刑法的竊盜罰章，其刑是很輕的。判三個月也可以，六個月也可以。而且對於竊盜犯的判刑，對於偷一次的和偷五十次的，相差無幾，他偷一次，判三個月、六個月，偷五十次也頂多判一年、二年。所以現在司法行政部將要修正刑法，希望將來修正時，對於竊盜罪要判得重一點，這是第一點。第二點，這幾年來在臺灣地區，因為經濟發展，財富增加，同時都市生活的條件很高，因此，在大的都市裏，物質的引誘一定更強。物質的引誘強則使得自甘墮落的人去做法律上最輕的犯罪，這是第二種原因。

盧林議員素要：

好、謝謝鄺局長。不過我現在要告訴鄺局長的，就是現在對於竊盜的破案率只有百分之五十八·九二，雖然比外國高一點，不過比臺灣省之將近百分之七十來講，還是嫌低。所以希望鄺局長對這件事情重視，同時也要交待警察人員多多注意這件事情。我在這裏還要特別強調的是貴局所破獲的案都是比較小的。像南京西路二八八號寶島鐘錶行於一兩個月前，曾經被竊盜搬走了將近三十萬元的手錶，而這件案子到現在為止一直沒有偵破。因此希望局長能夠重視大的案件。小案件比較其次，但大案件是應該要注重的。剛才雖然鄺局長說外國的破案率只有百分之四十，表示我們的破案率較高，但是我提出這個案子給你們作參考，並且應該向臺灣省看齊。謝局長的答復。

周議員英英：

等一下。我想提醒鄺局長一下，關於重大刑案破案的問題，不管是竊案也好或者一般刑案也好。在警察人員遇到刑案發生時，都非常辛勞，不眠不休的想辦法破案。可是是一個案件，通常都是牽涉很廣的，並不是根據一個線索就馬上可以破案的。所以一經宣染出去，社會上的人馬上就會知道，所以我們在未得到很有把握的線索以前，我希望刑警大隊要保持高度的機密，並且避免隨便傳訊或拘留無確實嫌疑的人，免得很多無辜的人被牽連而被誤認為他是刑案的嫌犯，影響了個人的名譽及權利的問題。所以將來

在辦刑案的時候，希望保持高度的機密。以免無辜的老百姓遭受無妄之災。

盧林議員素娶：

我再補充一下。寶島鐘錶行就在我家的隔壁。竊盜是三個，人結夥從屋頂下去把鐵門撬開，然後很順利的到達樓下。並且很從容地從大門把東西搬出去。可見這些竊盜已猖狂到何種程度。這件事已影響到這裏的治安問題。同時在本案發生前約一禮拜，竊盜也進入我家把我幾件比較珍貴的首飾都偷走了。當時我心想，可能是我疏忽了，不要自己去找麻煩。但是過了一禮拜後，這件事情就發生了，而且把二、三十萬元的貨全部偷去，並且很大方從容地從前門出去。對於本案，請鄺局長注意一下。

鄺局長俊厚：

是的，是的，不過剛才據顏分局長說，寶島鐘錶行的案子好像已經破獲了。

盧林議員素娶：

已經破了嗎？那麼東西有沒有追回來？希望這件事情，能夠好好的再追下去。下面請答覆第六題。

鄺局長俊厚：

第六個問題是說，本局能夠督飭部下，對於違反交通規則的案件，多予開導，並且給予交通教育，使得真正違反交通規則被取締時，能口服心服。

站在倫理的立場看，這樣做當然是很好的，因為我們最好是不要罰他，罰總是不好的。最好還是說說勸勸他。

盧林議員素娶：

鄺局長，勸勸他當然是很好的，不過我常常看到警員躲在柱子後面，一下子就衝出來，抓住就要罰。所以我想還是以勸導為主，然後以處罰為輔。可是因為好像有獎金制度，所以警員抓得越多，他的獎金越高。如果用這種作法來取締違反交通規則的市民，在心裏就有所不服了。因此我想，市民與交通警察常常會發生衝突，原因就在此。我建議是否可以他的行車執照上紀錄違反的情形，如在第三次再犯的話，可以加重處罰，我看這樣他們一定會心服口服的，這一點請貴局作為參考，希望你與交通管理單位商討一個對策，使得市民能心服口服。而且能達到維持交通秩序的目的。

鄺局長俊厚：

謝謝，盧林議員這種構想非常好，我們回去研究一下，看看如何做法比較適當。

周議員英英：

關於剛才所談第一題有關違警罰法的問題，剛才盧林議員所談的是交通問題，我現在要談的違警罰法的問題，當然不僅限於交通問題，我要補充談一談一般的違警罰法。一般警員處理違警案件確實非常的努力，我非常敬佩。不過有兩點，希望你注意一下。第一點是對於偶然發生的違警。普通一般人都是很守規矩的，但是有時候，在偶然間難免會發生一點小錯誤，於是警察就很嚴厲的處分他。我覺得對於這方面，不必太矯枉過正。也就是說，對於偶然發

生的違警案件，希望從寬處理。例如有些人在禮拜六要輕鬆一下心情，打打衛生麻將，對此應該從寬處理。當然對那些開賭場的應該嚴格處理的就應該嚴格處理或移送法院等嚴格處分。另外，有的警員看到有兩三個婦女住在在一起的，都認為是酒家女或什麼不正當的。其實不然，有些是從南部來的婦女，她們是在某些機關服務或某某餐廳上班，晚上住在一起，聽說她們常常受到警員的干擾，認為她們不是良家的婦女。事實上幾個女人住在一起，不一定就是有问题，希望不要帶着有色的眼鏡來看她們。希望警察在處理違警的事件，能特別注意到這一點。有些口齒較為厲害的女人，對於警察所講的不服或給予開玩笑等，也沒有什麼太大的關係，也不必過份的看得太嚴重。這是關於違警罰法的問題，希望鄺局長能夠注意一下。

鄺局長俊厚：

謝謝。

周陳議員阿春：

關於第六題違反交通規則的處理，希望鄺局長能夠給這些警員予以精神教育。因為有些違反交通規則的並不是故意的，有時候是不得已的。現在有一項新的規定，就是婦女坐機車時，一定要跨坐。你想，我們穿旗袍或洋裝的，要怎樣跨坐呢？有時候，坐短距離時。我們隨便上去側坐，對於這種情形，應該先加以勸導，不要馬上就開告發單，其實我也時常用側坐的，因為那是短距離的，也是不得已的情形。我想很多婦女都有這種情形。如果要到郊區等遠

距離的地方就要穿長褲，那時就應該跨坐了。所以像以上的情形，希望你轉告你的部下，要從寬處理，不要馬上就開告發單。這樣我們婦女會感激你的。

再一點就是停車的問題。對於臨時停車的，馬上開告發單，有的進去百貨公司交待一句話馬上就出來，也給他告發，這樣是不好的。我相信你們自己的車子有時候停車也有違反規定的，等一下交通大隊長你出去看看，一定有違反規定停車的。在上次質詢的時候，我一下子檢舉了三部違規停車的，結果很抱歉，讓你們三位主管受了違反交通規則的罰款。今天我們不要這樣做，只是希望你們新來的有新的作風。等一下你們自己出去看看，一定有人違反規定，亂停車的。因為這裏停車場不夠，所以就有人把車子停在不合規定的地方。由於這種情形，你們要設身處地為同樣情形的人想一想，如此的話，我相信你們對於老百姓的處境會有寬恕的心理，同時也可以建立鄺局長的威望。

謝謝。

鄺局長俊厚：

謝謝。

對於很輕微的違警事件或輕微的違反交通規則的案件，如果勸導比處罰來得有效的話，我們一定會採取勸導的方式的。本來對於很輕微的犯罪，法律上的規定也是這樣的。我們如能情、理，法兼顧、那當然是最好的。

下面第七題……：

楊黃議員秀玉：

關於停車的問題，我要再強調一下。我坐自己的車子到每一街道上，所看到的黃線實在太多了。不知道應該在什麼地方可以停車？我希望局長對於在臺北市街道所劃的黃線有多少？在什麼地方可以停車？可以停多少輛等作一統計。我覺得車子一停，馬上就有警察開告發單來，理由是任意停車。對於這種事情發生的原因，希望局長去探求，並解決老百姓停車的問題。使得老百姓與警察雙方都免掉麻煩。不知局長對這一點的看法如何？等一下給我們說明一下。第二點、譬如說，攤販的違警、清潔的違警等，對於這些，希望如同剛才幾位議員所強調的，應以勸導為主，罰鍰爲輔，不得已的時候才予罰款，在萬萬不得已的時候，才處以拘留，這種方式不知局長的看法如何？

鄺局長俊厚：

這一點我剛才已經說過，關於輕微的違警案件，如果說以申誠的方式——也就是開導，比較有效果的話，本來就是比處罰更好。所以剛才我已說過，如果比處罰效果更好時，我們就以勸導着手。

高議員金殿：

關於處罰，希望多處罰鍰，少處拘留，這是我要特別拜託鄺局長的。現在時間也不多，所以請鄺局長除了剛才已答復的以外部份，用書面給我們答復。因爲時間的關係，對不起。

鄺局長俊厚：

好的，謝謝。

高議員金殿：

下面請衛生局王局長給我們答復這六個問題。

衛生局王局長耀東：

各位議員女士，各位議員先生，衛生局現在答復第四組所提有關衛生局的問題。

第一個問題是關於結核病防治院、性病防治所的防治經費問題。其防治費是照以前省的結核防治院，性病防治所的經費撥給他的。衛生所確實是第一線的機構，應該有防治費的必要。因爲過去受了預算的限制，到現在一直無法編列該項防治費，請各位議員先生爲我們支援，使得能爭取到這一筆經費。

周陳議員阿春：

衛生所是第一線機構，應該有防治費，局長也非常的支持，但是在每年度編列預算的時候，希望衛生局把防治費列入各衛生所。如果你把防治費列入衛生所送到市政府去而被市政府刪掉的話，那就是市政府不對，表示他忽視了第一線的任務。但如果你沒有列入，那麼市政府怎麼給你通過？要我們市議會如何給你支持呢？所以我建議局長，明年度要把防治費列入衛生局的預算內。

王局長耀東：

謝謝，我們照這樣辦。

第二個問題是購買老風藥和蟬螂藥的問題。本局爲管制本市病源，預防傳染病之發生，已全盤準備滅鼠藥。

周陳議員阿春：

局長，關於第二題，我想我很瞭解。蟑螂藥和老鼠藥是由衛生局購買分發到各衛生所去，衛生所再分發到家家戶戶。那麼我們身為臺北市二百萬市民之一，我們每一個人都會感覺到其成效如何。我想把我個人的觀點說出來。老鼠藥每年列了五十四萬，蟑螂藥每年列了九千元，有關老鼠藥，經老鼠吃了並不死。經有人研究結果，認定該老鼠藥的成份不足。你們花了五十四萬買了老鼠藥，究竟有沒有效？希望局長重新查一查。至蟑螂藥九千元，我也覺得貴局承辦人員有浪費公幣之嫌，爲什麼呢？因爲蟑螂藥一經買來就壞了。我到大安區衛生所去領回來就發霉了。包裝上也沒有註明是那一家出品，上面只寫着臺北市政府衛生局贈送的。其實，要說衛生局贈送、倒不如說是臺北市二百萬市民贈送的，因爲這是市民的钱買的，而不是衛生局的錢買的。同時藥買回來以後，你應該檢查，看看藥有沒有壞，成份夠不夠？我是到大安區衛生所領的，你可以拿去化驗，看看這藥有沒有壞？這種情形，我認爲應該要退回，經衛生所的人員請教衛生局如何處理，據衛生局的代表發言人回答說：「你們自己把它燒掉好了。」我覺得非常奇怪，爲什麼不把它退回去？假如退回去，那九千元還可以拿來購買其他的東西，爲什麼一定要把它燒掉呢？所以我請局長，對於這一方面，一定有所表示，同時追查藥商，採購人員是誰？爲什麼應退回而不退回？其中是否有什麼勾結的情事？

王局長耀東：

臺北市議會公報 第十卷 第五期

非常謝謝周議員的高見。關於老鼠藥的毒性問題，我們也非常感到頭痛。如果要用毒性很強的藥，則必須顧慮到其安全的問題。因此現在對於老鼠藥藥性的問題以及那一家出品的藥較好的問題，我們在繼續研究改進中。對於蟑螂藥，剛才周議員所指示的問題，不知是否因爲保管的問題，因爲過去我們沒有倉庫可以保管，所以對於這個問題我們也要研究如何改善，我有責來改善這個問題，請各位議員多多支持。

周陳議員阿春：

局長，這不是改善就好的問題啊！這是浪費公幣！九千元白白地浪費掉，你應該追查，爲什麼送到衛生局來的蟑螂藥就是壞的？爲什麼衛生局買到的藥而不退回去呢？其中是否有官商勾結的情形？承辦人是否有矇蔽局長的行爲？我想你對此應該澈底的追究。

王局長耀東：

好的。

高議員金殿：

局長，關於這個問題並不是請各衛生所注意儲存就可以解決的問題。其中的問題是，花了九千元所買來的蟑螂藥，有三分之二以上是已經發酸了，這承辦人與廠商有沒有勾結舞弊的行爲，應該澈底去調查。這件事情不要在大會輕描淡寫，避重就輕的答覆就結束了。

王局長耀東：

不會的，我一定負責來查一下。假使有違法勾結情事我一

定依法處理。不過，過去我們對於保管方面，我承認做得不理想，我也要改善。

高議員金殿：

對於蟑螂藥和老鼠藥的問題，在下一年度編預算的時候，希望澈底的檢討一下。這實在是一件笑話，以九千元買的蟑螂藥，又能夠替臺北市民減少多少的蟑螂？這種預算的編法，等於是開玩笑！因此希望編預算時，先考慮做與不做，如果不做就不要編，如果要編，就應該考慮有沒有成效。如果以九千元要發生效用，那是絕對不可能的事情。關於老鼠藥，以前都是採取獎勵的辦法，就是說把老鼠藥拿回去，毒死了老鼠以後把老鼠拿到衛生所換獎券，但實際上能中獎的機會很少，而老百姓也不願從家裏拿一隻老鼠坐公共汽車到衛生所去領。我想關於這件事有很多技術上的問題，希望王局長最好能夠澈底的加以檢討，好不好？

王局長耀東：

非常謝謝。過去的獎勵辦法確實是不大合適，所以我們要把它這個問題研究改善，謝謝。

周陳議員阿春：

你剛才說是保管有問題，但是這蟑螂藥是今年剛買來的藥，是不會放在倉庫裏面才對的。它是買來後直接送到各衛生所，所以不會發生保管的問題。但是既然局長提起了保管的問題，我想以後衛生局所編的業務費，不妨把它分到衛生所去。譬如說，酒精、棉花，石灰、各種疫苗等，平

均分到各衛生所，讓衛生所自己去買酒精，棉花，各種疫苗，免得時常要通知各衛生所去領，結果那些護士小姐去領了很多酒精、棉花，一時用不完而浪費了。因為太多，所以隨便分給別人。你把業務費分給各衛生所，讓他們斟酌情形使用。剩下的錢也可以用到其他的用途。這是本席對局長的建議。

王局長耀東：

謝謝周議員的建議。關於酒精、棉花的經費，究竟是分配給各衛生所好還是統一購買較好，最近我們要針對這個問題來檢討改進。

第三題是關於工作車的問題。

盧林議員素笈：

局長，第三題請用書面答復。第四、第五兩題請合併答復。

王局長耀東：

好的，謝謝。

第四題關於醫院診所的設立及審核其執照的問題，對於這個問題，我們是很嚴格的審查。假如有醫院診所要申領執照的時候，我們是非常嚴格的，我們要他提出身分證，醫師證書，以及加入醫師公會的證書。其他還要有衛生所派人去看他的環境衛生及裏面設備等，經審查合格以後，才發給他執照。

第五題對於醫院診所的管理，我們也非常嚴格。關於醫院診所開業是否合法，為本局最大的職責。

盧林議員案要：

局長，關於取締密醫的事情，你們是採取突擊檢查，或者平時就有地毯式的全面檢查取締。

王局長耀東：

現在兩方面都併用，突擊檢查也有，定期檢查也有，因為新醫師法還沒有公布實施，過去對於密醫的罰款太輕，沒有多大的效果。假如新醫師法實施後，我們就可以對密醫採取有效的取締。

盧林議員案要：

根據貴局的工作報告，今年取締了密醫六十一件，看起來好像成績還不錯。可是現在密醫却仍然存在著，我舉出貴局最近所發生的一件事情。在本月二十五日，有一個在重慶北路三段酒泉街口一個很大的醫院，那一天有一位病人去求診。結果給他打了一針，並且吃了該院處方的藥後就一命嗚呼了。後經調查結果，那個醫師就是個密醫，他的熱照就是他以前所服務醫院醫師借給他的。現在既然已經發生了命案，該醫院就願意拿出十七萬元跟死者家屬談條件。可是死者家屬不答應，於是屍體現仍停放在市立殯儀館，請問局長，對於這件事情，你應該如何去處理？

王局長耀東：

對於這件密醫醫死了人的案件，我們要派第三科去調查事實真相，如果確屬是密醫，我們要嚴格處理。

盧林議員案要：

這件事，你們貴局知不知道？

王局長耀東：

……

盧林議員案要：

所以你們要注意。這是一所很大的醫院，裏面設備齊全，竟然會發生出這個問題，而且是密醫。可見今日密醫泛濫到何種程度！所以希望局長對於密醫能大刀闊斧的來取締。

另外一點就是關於醫師廣告，根據你們的工作報告，對於醫師廣告好像也取締了一百七十三件。但是現在報紙上的醫師廣告照樣登，而且誇大的宣傳。像八德診所啦，涂中全診所啦，其廣告的篇幅幾乎佔了報紙的半版，說得好像他的醫院很有把握治療各種疾病。對於這些廣告，難道你們都不曉得去取締嗎？

王局長耀東：

非常感謝盧林議員的指示。對於這個問題，我們也感覺非常頭痛的事情，因為對於他們的誇大廣告，如用現行的醫師法來取締，罰金太輕了，而且有些報紙大概要增加他們的收入，所以准許他們刊登廣告。我們雖然加以取締，但遏阻的效力不夠，所以現在只有新醫師法能夠早日實施，那麼對於這方面的取締定能會更具效力。目前他們的廣告做誇大的宣傳，我們看得實在很頭痛。當然我們也要加強取締工作，因為我們知道這種誇大的廣告，對於市民的害處非常大。

盧林議員案要：

謝謝局長。對於我剛才所舉出的那個醫院，希望你們能去調查看看。因為現在已經發生命案了，問題還沒有解決，死者還放在市立殯儀館。這個問題非常嚴重，希望貴局能注意到這件事情。

王局長耀東：

謝謝。我馬上去調查。

第六題是與清潔有關的問題。我們在今年才在臺北市發現有腦炎的病例。當然過去我們都知道這種病與鳥有關係，現在發現它和鴿子有關係，當然對此問題我們要研究如何來處理。不但鴿子和這種腦炎有關係，其他家庭所養的雞、豬都與腦炎有關係。所以我們目前對於家庭的養雞問題，將研訂一種辦法嚴格的處理。

周議員英英：

這種腦炎有沒有辦法打預防針來預防？

王局長耀東：

這種腦炎沒有辦法打預防針預防的，這是我們頭一次發現這種腦炎發生在臺北。對於日本腦炎是可以打預防針的。現在小孩子患了腦炎的，已經減少了許多。假如是日本腦炎，是可以打預防針防止的，但這種腦炎是頭一次發現的病例。所以對此問題我們應該要注意。謝謝各位的提醒。

周議員英英：

我希望局長多做一點這方面的研究報告，公諸於報端讓大

公寓的人口密集，如果傳染開來，情形是很可怕的。

周陳議員阿春：

局長，養鴿子會傳染隱球菌而發生腦炎，所以希望在於檢查業務工作方面要加強。譬如昨天報載，吃了皮蛋會引起胺基酸的中毒，但是有一位市民說：「我把皮蛋拿到衛生所，衛生所又叫我拿到衛生局去檢查，結果拿到了衛生局，衛生局却不受理。」衛生局既然不受理，就應該說明衛生局沒有這種設備及人才。但你不說明理由就給他退回去，那是不對的。

王局長耀東：

假如我們的職員對市民的服務不週的地方，我們要改善。你講的非常對，應該給予說明理由才對。

周陳議員阿春：

究竟你們有沒有這種設備？皮蛋能否檢查出來有無胺基酸？

王局長耀東：

胺基酸的檢查是可以做的。不過這不是很簡單的事，要檢查一次，相當麻煩。

周陳議員阿春：

既然能檢查，雖然麻煩也希望能夠予以受理，給予檢查。

高議員金殿：

因為時間的關係，請王局長休息一下。下面請潘處長答復以下的三個問題。

周議員英英：



剛剛我們請衛生局長，隱球菌會引發腦炎的問題，而隱球菌是從鴿糞裏傳染出來的。現在我們看工作報告說，取締養豬、養家禽等。通常我們所說的家禽是指雞、鴨。不知道有沒有包括鴿子在內？

#### 環境清潔處潘處長敦義：

關於剛才的問題，我們只要接到市民的報告，我們就會同衛生機關以及警察機關以妨害衛生加以取締，目前是如此。今後我們將列入臺北市污物處理辦法的實施細則內，已經送到貴會，我們希望在貴會能夠順利的通過。希望各位議員先生加以支持。就是實施細則通過以後，我們就更能夠依據這個條文，加以取締。就是公寓住宅養雞、養鴨、養鵝等，我們用一個「等」字把鴿子包含進去，要加以取締。就是說公寓住宅養這一類東西有妨害衛生的話，我們都要加以取締。這項細則已經送到貴會來了，通過後報院核准就立刻可以實施了。

#### 周議員英英：

事實上，目前養雞養鴿子的還相當多，因為我住的公寓，在兩個月前就養鴿子。本來我們不曉得鴿子有這麼嚴重的傳染性。後來看到報紙說鴿子會傳染這種嚴重的腦炎，而且沒有預防針可以打。因此之故，其厲害的程度是很驚人的，所以我們就趕快搬了家。現在清潔處對於巷弄的清潔都做得很好，唯一對於飼養家禽家畜的取締還要加強一下，因為這還是屬於公害的一部份。請潘處長注意一下。

#### 潘處長敦義：

對於第一題，我想報告到此為止。第二題關於水肥處理的問題，在衛生下水道尚未完成之前，我們仍然使用大理街、東園街、大同堤防三處處理水肥。同時研究改善消滅細菌的方法，儘量減低河川的污染。該案研究計畫由市府併案送請貴會審議，敬請賜予支持。因為新建水肥處理廠與衛生下水道污水處理廠，均需要三年的時間來完成。雖然我們可以提前半年的時間來完成水肥處理廠，但相差無幾。因此市政府核定，水肥併到污水處理廠同時處理，以節省公帑。但是目前我們對於處理水肥，也感覺到不夠滿意。所以我們臨時加以消滅細菌的措施，這個措施已經報到貴會來，貴會把預算通過後，我們馬上要加以實施，這是第二題。

第三題關於內湖垃圾場可以使用兩年，這兩年之內，南港恆豐公司是否可以代替內湖垃圾場處理這件事？我們預計恆豐最遲一定可以在兩年之內完成。據他的報告，現在執照已經送到建築師公會去了，大概在這個月十五日可以送到工務局請發執照。發執照後，在一年以內要完工。因此我們的估計，到明年年底應該可以完工。不過，完工以後我們這個垃圾場還有用。因為萬一他的機器發生故障時，我們必須處理，但是原則上總算是解決了問題，而且他的機器每天的消化量在一千噸左右。不過有關溝泥的問題，我們準備另覓地點給予解決處理。在原則上，恆豐公司的工廠完成後，這個問題是可以解決的。

報告如上，謝謝。

高議員金殿：

潘處長，我們質詢的時間也已到了。關於今天的質詢，如有未答復部份、請三位局長用書面給我們答復。

謝謝鄺局長、王局長、潘處長。

主席（許議員炳南）：

各位同仁，上午第四組高金殿同仁等質詢的時間剛到。按照排定的議程，要到休息的時間了。我們現在休息十分鐘。

### 警政衛生部門第五組質詢及答覆

時 間：中華民國六十三年十一月四日上午、下午

質詢對象：警察局、環境清潔處、衛生局

質詢議員：王武雄（代表宣讀）楊炯明、陳俊雄、鄭瑞齋

林 中、張宗明、林利鏐、陳瑞卿、林榮剛

紀榮治、林義盛、陳良光、王博文、陳鶴聲

林文郎、鄭興成、許炳南、吳玉盛計十八人時間一

九八分鐘。

質詢摘要：

警察局

一、請問局長過去本市警政得失如何？今後有何更佳的服務來取得民衆更深刻的了解？請說明。

二、查一般營業（飲食業）原地曾開設類似營業，因妨害風化

，經貴局宣告勒令歇業，確定執行後，房主另行租予第三人申請經營同類營利事業登記，似應依據臺北市一般營業妨害風化取締辦法之規定辦理，而貴局逕行依據內政部警政署六三、五、七警行字第八二一號函審定不予同意，對上項行政命令尚未公告實施，顯係相互抵觸，且違反經行政院核定實施之本市單行法規，應視同無效，事關人民權益，貴局長對本案詳細說明外列表送會參考。

三、貴局近年來不遺餘力的改善警政，除暴安良，非常使人讚佩，但警察人員之中，尚有少數於執行職務時不循法理，意氣用事，以致市民時有煩言，改進之道，對於違警之裁決，如違警人於規定期間內提出訴願，則在訴願期間應暫停止執行，以免善良老百姓動輒被拘留，以保障人權，收攬民心，請問貴局長以爲如何？

四、違警人之權益問題：本市大部份拘留所設施落伍，以一般而言，被裁決拘留的，大多是違警，但對於罪大惡極刑案嫌犯，拘留所只是「過客」而已，在過渡時期，權衡變通，以維護社會治安，保障人民安全大前提之下，似無不可，但對於不慎觸犯違警人員，裁決拘留的地方，應有改善，以維人權尊嚴。

(1)拘留人會客力求待遇公平：

根據違警罰法第四十九條規定：拘留所管理規則，由內政部訂立。但目前，警方似乎並未依照這項管理規則實施。例如：拘留所管理規則規定被拘留人家屬送物品或食物，以至面會的時間，這項規定，通常貼於拘留所中